

2014/08/27 申 21 : 18 - 23

18 「人若有頑梗悖逆的兒子，不聽從父母的話，他們雖懲治他，他仍不聽從， 19 父母就要抓住他，將他帶到本地的城門、本城的長老那裏， 20 對長老說：『我們這兒子頑梗悖逆，不聽從我們的話，是貪食好酒的人。』 21 本城的眾人就要用石頭將他打死。這樣，就把那惡從你們中間除掉，以色列眾人都要聽見害怕。」 22 「人若犯該死的罪，被治死了，你將他掛在木頭上， 23 他的屍首不可留在木頭上過夜，必要當日將他葬埋，免得玷污了耶和華—你 神所賜你為業之地。因為被掛的人是在 神面前受咒詛的。」

2014/08/28 申 22 : 1 - 12

1 「你若看見弟兄的牛或羊失迷了路，不可佯為不見，總要把牠牽回來交給你的弟兄。 2 你弟兄若離你遠，或是不認識他，就要牽到你家去，留在你那裏，等你弟兄來尋找就還給他。 3 你的弟兄無論失落甚麼，或是驢，或是衣服，你若遇見，都要這樣行，不可佯為不見。 4 你若看見弟兄的牛或驢跌倒在路上，不可佯為不見，總要幫助他拉起來。 5 「婦女不可穿戴男子所穿戴的，男子也不可穿婦女的衣服，因為這樣行都是耶和華—你 神所憎惡的。 6 「你若路上遇見鳥窩，或在樹上或在地上，裏頭有雛或有蛋，母鳥伏在雛上或在蛋上，你不可連母帶雛一併取去。 7 總要放母，只可取雛；這樣你就可以享福，日子得以長久。 8 「你若建造房屋，要在房上的四圍安欄杆，免得有人從房上掉下來，流血的罪就歸於你家。 9 「不可把兩樣種子種在你的葡萄園裏，免得你撒種所結的和葡萄園的果子都要充公。 10 不可並用牛、驢耕地。 11 不可穿羊毛、細麻兩樣攪雜料做的衣服。 12 「你要在所披的外衣上四圍做縫子。」

2014/08/29 申 22 : 13 - 30

13 「人若娶妻，與她同房之後恨惡她， 14 信口說她，將醜名加在她身上，說：『我娶了這女子，與她同房，見她沒有貞潔的憑據』； 15 女子的父母就要把女子貞潔的憑據拿出來，帶到本城門長老那裏。 16 女子的父親要對長老說：『我將我的女兒給這人為妻，他恨惡她， 17 信口說她，說：我見你的女兒沒有貞潔的憑據；其實這就是我女兒貞潔的憑據。』父母就把那布鋪在本城的長老面前。 18 本城的長老要拿住那人，懲治他， 19 並要罰他一百舍客勒銀子，給女子的父親，因為他將醜名加在以色列的一個處女身上。女子仍作他的妻，終身不可休她。 20 但這事若是真的，女子沒有貞潔的憑據， 21 就要將女子帶到她父家的門口，本城的人要用石頭將她打死；因為她在父家行了淫亂，在以色列中做了醜事。這樣，就把那惡從你們中間除掉。 22 「若遇見人與有丈夫的婦人行淫，就要將姦夫淫婦一併治死。這樣，就把那惡從以色列中除掉。 23 「若有處女已經許配丈夫，有人在城裏遇見她，與她行淫， 24 你們就要把這二人帶到本城門，用石頭打死—女子是因為雖在城裏卻沒有喊叫；男子是因為玷污別人的妻。這樣，就把那惡從你們中間除掉。 25 「若有男子在田野遇見已經許配人的女子，強與她行淫，只要將那男子治死。 26 但不可辦女子；她本沒有該死的罪，這事就類乎人起來攻擊鄰舍，將他殺了一樣。 27 因為男子是在田野遇見那已經許配人的女子，女子喊叫，並無人救她。 28 「若有男子遇見沒有許配人的處女，抓住她，與她行淫，被人看見， 29 這男子就要拿五十舍客勒銀子給女子的父親；因他玷污了這女子，就要娶她為妻，終身不可休她。 30 「人不可娶繼母為妻；不可掀開他父親的衣襟。」

2014/08/30 申 23 : 1 - 8

1 「凡外腎受傷的，或被閹割的，不可入耶和華的會。 2 「私生子不可入耶和華的會；他的子孫，直到十代，也不可入耶和華的會。 3 「亞捫人或是摩押人不可入耶和華的會；他們的子孫，雖過十代，也永不可入耶和華的會。 4 因為你們出埃及的時候，他們沒有拿食物和水在路上迎接你們，又因他們

雇了美索不達米亞的毗奪人比珥的兒子巴蘭來**咒詛**你們。 5 然而耶和華—你的 神不肯聽從巴蘭，卻使那咒詛的言語變為祝福的話，因為耶和華—你的 神愛你。 6 你一生一世永不可求他們的平安和他們的利益。 7 「不可憎惡**以東**人，因為他是你的弟兄。不可憎惡**埃及**人，因為你在他的地上作過寄居的。 8 他們**第三代**子孫可以入耶和華的會。」

2014/08/31 申 23 : 9 - 25

9 「你出兵**攻打**仇敵，就要**遠避**諸惡。 10 「你們中間，若有人夜間偶然夢遺，不潔淨，就要出到營外，不可入營； 11 到傍晚的時候，他要用水洗澡，及至日落了才可以入營。 12 「你在營外也該定出一個地方作為**便所**。 13 在你器械之中當預備一把鋤，你出營外便溺以後，用以鏟土，轉身掩蓋。 14 因為耶和華—你的 神常在你營中行走，要救護你，將仇敵交給你，所以你的營理當**聖潔**，免得他見你那裏有污穢，就離開你。」 15 「若有奴僕**脫了**主人的手，逃到你那裏，你不可將他交付他的主人。 16 他必在你那裏與你**同住**，在你的城邑中，要由他選擇一個所喜悅的地方居住；你不可欺負他。 17 「以色列的女子中不可有**妓女**；以色列的男子中不可有**變童**。 18 娼妓所得的錢，或變童（原文是狗）所得的價，你不可帶入耶和華—你 神的殿還願，因為這兩樣都是耶和華—你 神所**憎惡**的。 19 「你借給你**弟兄**的，或是錢財或是糧食，無論甚麼可生利的物，都**不可取利**。 20 借給**外邦人**可以取利，只是借給你弟兄不可取利。這樣，耶和華—你 神必在你所去得為業的地上和你手裏所辦的一切事上賜福與你。 21 「你向耶和華—你的 神**許願**，償還不可**遲延**；因為耶和華—你的 神必定向你**追討**，你不償還就有罪。 22 你若不許願，倒無罪。 23 你嘴裏所出的，就是你口中應許甘心所獻的，要照你向耶和華—你 神所許的願謹守遵行。 24 「你進了鄰舍的葡萄園，可以**隨意**吃飽了葡萄，只是不可裝在**器皿**中。 25 你進了鄰舍站著的禾稼，可以**用手**摘穗子，只是不可用**鐮刀**割取禾稼。」

2014/09/01 申 24 : 1 - 5

1 「人若娶妻以後，見她有甚麼**不合理**的事，不喜悅她，就可以寫**休書**交在她手中，打發她離開夫家。 2 婦人離開夫家以後，可以去**嫁別人**。 3 後夫若恨惡她，寫休書交在她手中，打發她離開夫家，或是娶她為妻的後夫死了， 4 打發她去的前夫不可在婦人玷污之後再娶她為妻，因為這是耶和華所憎惡的；不可使耶和華—你 神所賜為業之地被玷污了。」 5 「**新娶妻**之人不可從軍出征，也不可託他辦理甚麼公事，可以在家清閒**一年**，使他所娶的妻快活。」

2014/09/02 申 24 : 6 - 22

6 「不可拿人的全盤磨石或是上磨石作**當頭**，因為這是拿人的**命**作當頭。 7 「若遇見人拐帶以色列中的一個弟兄，當奴才待他，或是賣了他，那拐帶人的就必治死。這樣，便將那惡從你們中間除掉。 8 「在大麻瘋的災病上，你們要謹慎，照祭司利未人一切所指教你們的留意遵行。我怎樣吩咐他們，你們要怎樣遵行。 9 當記念出埃及後，在路上，耶和華—你 神向米利暗所行的事。 10 「你借給鄰舍，不拘是甚麼，不可進他家拿他的當頭。 11 要站在**外面**，等那向你借貸的人把當頭拿出來交給你。 12 他若是**窮人**，你不可留他的當頭過夜。 13 **日落**的時候，總要把當頭還他，使他用那件衣服蓋著睡覺，他就為你祝福；這在耶和華—你 神面前就是你的**義**了。 14 「**困苦窮乏**的雇工，無論是你的弟兄或是在你城裏寄居的，你不可欺負他。 15 要**當日**給他工價，不可等到**日落**—因為他窮苦，把心放在**工價**上一恐怕他因你求告耶和華，罪便歸你了。 16 「不可因子殺父，也不可因父殺子；凡被殺的都為本身的罪。 17 「你不可向寄居的和孤兒屈枉正直，也不可拿寡婦的衣裳作當頭。 18 要記念你在埃及作過奴僕。耶和華—你的 神從那裏將你救贖，所以我吩咐你這樣行。 19 「你在田間收割**莊稼**，若忘下一捆，不可回去再取，要留給寄居的與孤兒寡婦。這樣，耶和華—你 神必在你手裏所辦的一切事上賜福與你。 20 你打橄欖樹，枝上剩下的，不可再打；要留給寄居的與孤兒寡婦。 21 你摘葡萄園的葡萄，所剩下的，不可再摘；要留給寄居的與孤兒寡婦。 22 你也要記念你在埃及地作過**奴僕**，所以我吩咐你這樣行。」